

爱众·低碳生活荟一、二期方案设计及一期初步设计报告

项目位置：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00号爱众·低碳生活荟一、二期项目

设计单位：成都爱众·低碳生活荟一、二期项目设计单位

设计日期：2010年10月

设计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审核人：王 伟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被处以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五）被处以警告、通报批评；

（六）被处以拘留、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七）其他情形。

（八）其他情形。

（九）其他情形。

（十）其他情形。

供应商在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时，应同时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 2023 年 2 月 4 日至 2023 年 2 月 8 日每天上午 09:00-11:30 时（北京时间）

15:00-17:30 时（北京时间）在采购人处获取。

（一）获取方式：

（二）获取地点：

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时，应提供加盖公章或加盖公章（加盖公章）、身份证明，介绍信内容应清晰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领取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码、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错误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领取人自行承担；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以上材料供应商扫描后连同报名登记表和缴费支付成功截图通过邮箱发送至 1228556958@qq.com；如未收到回函，请及时联系。截止时间后发送的报名资料视为报名无效。

（三）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时，应提供加盖公章或加盖公章（加盖公章）、身份证明，介绍信内容应清晰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领取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码、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错误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领取人自行承担；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以上材料供应商扫描后连同报名登记表和缴费支付成功截图通过邮箱发送至 1228556958@qq.com；如未收到回函，请及时联系。截止时间后发送的报名资料视为报名无效。

（四）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时，应提供加盖公章或加盖公章（加盖公章）、身份证明，介绍信内容应清晰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领取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码、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错误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领取人自行承担；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以上材料供应商扫描后连同报名登记表和缴费支付成功截图通过邮箱发送至 1228556958@qq.com；如未收到回函，请及时联系。截止时间后发送的报名资料视为报名无效。

（五）响应人应在 2023 年 2 月 8 日 15:00 分（北京时间）在磋商

地点开启。

十二、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四川爱众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安市凤凰大道777号爱众运营中心D栋3楼

联 系 人：孙磊

联系电话：17683273208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华松君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777号17楼

联系人：唐光宇

电 话：028-85236616 / 0826-275798

(	
(	
(	
(	
(	
(	
(	

